

改革开放以来的福建侨汇

王付兵

(厦门大学 南洋研究院, 福建 厦门 361005)

关键词: 福建; 侨汇; 地位; 用途

摘要: 本文从福建侨汇的规模和地位、福建侨汇的用途二方面论述了改革开放以来的福建侨汇情况。

中图分类号: D63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2-3925(2002)03-0032-03

在学术界, 侨汇有二种含义, 即狭义和广义之分。狭义的侨汇, 是指我国旅居国外华侨从事各种职业所得汇回祖国用以赡养国内家属的款项; 广义的侨汇, 则是指华侨华人和港澳同胞从居住地汇回的款项。^[1]为具体研究和统计方便, 本文在此采用广义的侨汇定义。

侨汇, 是我国非贸易外汇收入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它是华侨华人与港澳同胞与祖(籍)国中国联系的纽带, 也是他们对祖(籍)国情谊的具体表现。

福建侨汇的规模和地位

改革开放以来福建的侨汇额有多大? 能较准确统计的是通过国家渠道(即中国银行福建分行)解付的侨汇数与当地有关部门统计的华侨华人与港澳同胞的捐赠款额。

文革结束后, 党和国家拨乱反正, 清除“左”的影响, 贯彻落实国家保护侨汇政策。1978年国家恢复侨汇留成(指按比例留给地方使用的外汇额度)和

侨汇物质(指凭侨汇票供应的物资)供应。同年, 福建省成立华侨特需供应公司, 省各主要侨乡的市县也成立华侨特需供应公司, 许多乡镇开设华侨商店, 便利持有侨汇票的归侨、侨眷购买物品。1980年省人民政府发出《关于市、县侨汇分成暂行办法的通知》, 规定各市、县的侨汇分成, 主要应用于组织侨汇物资供应和侨汇建筑的需要。侨务工作重现新的生机, 经中国银行福建分行解付的侨汇比文革时期有明显的增加, 但是, 从80年代初期开始, 经中国银行福建分行解付的侨汇数有呈现下降的趋势。

为扭转经中国银行渠道解付的侨汇呈下降这一趋势, 同时为了更好地保护归侨、侨眷使用侨汇, 党和国家制定了一系列具体的政策来吸引和保护侨汇。主要内容如下: 第一, 中国银行于1986年做出有关规定, 决定从当年开始, 中国银行海外分行向国内汇入侨汇款, 除汇款人特殊要求外, 一般不再折外汇为人民币汇入, 直接用原币汇款(只限美

元、港币、英镑、日元、联邦德国马克及法国法郎等几种货币); 第二, 自1980年起免征华侨、华人及港澳同胞从海外汇入我国境内赡养其家属的个人所得税; 第三, 鼓励用侨汇购建住宅的政策; 适当提高侨汇留成比例, 改变侨汇物资供应的规定。在80年代初期, 国务院有关部门把粤、闽两省赡养家眷侨汇的留成比例从原来的30%提高到50%。第四, 允许境内居民把外汇留成通过银行按外汇调剂价卖给外汇调剂中心, 与按公布的外汇牌价卖给银行相比, 个人收入可以增加, 同时增加了选择性和灵活性。^[2]第五, 从1994年4月1日起, 中国人民银行汇率并轨, 使企业用汇的条件宽松, 企业买卖外汇更为方便。上述政策虽仍未能挽回经中国银行渠道解付的侨汇下降趋势, 但是, 对华侨、华人与港澳同胞在中国大陆捐款与投资来说, 则提供了更为优惠的条件, 无疑会促成他们的热心捐赠与投资。

改革开放以来, 经中国银行渠道解付的福建省侨汇的变化趋势呈大幅度下

降的态势。1979年为最高峰达9831万美元；1981年降至7404万美元；1986年再降至2343万美元；1989年为最低点，只有702万美元；1990年福建省侨汇有所复苏，升至1091万美元，这一年的侨汇收入比1989年增长55.6%，1991年为2131万美元，又比1990年增长80.4%。

改革开放以来经中国银行渠道解付的福建省侨汇出现大幅度下降趋势的原因，概括起来有如下几点：一是汇价不合理。长期以来人民币币值高估，形成外汇黑市交易，客观上存在国家汇价与黑市汇价相差悬殊，侨汇出现了两种市场（人民币市场和外汇市场）、两种价格（国家公布的价格和外币黑市价格），再加上1980年起发行“外汇兑换券”，最初发行外汇兑换券的目的是为了吸收外汇，防止外币直接流通，使用对象有限制，但后来随着使用对象、范围的扩大，终于成为人民币和外币之间的又一种变相的货币。黑市外汇券比人民币升值50—80%，使人民币相对贬值。侨汇虽配给一定数额侨汇券，但侨汇券优惠条件不如外汇券，收外汇券的商品品种多而价格低，使用不受时间限制；而侨汇券的优惠只有30%，到侨汇供应商店购买不仅品种少而且价格高。于是客观上形成钞优汇亏，至使华侨、华人与港澳同胞不愿意到银行汇款，改为委托携带或自带外币回来，兑成外汇券所得优惠远超过侨汇券。^[3]二是随着对外开放的深入，华侨、华人与港澳同胞回乡探亲日益增多，其中相当多的外币经旅客直接携带入境，未通过中国银行汇兑，而国家的政策是对入境者携带外币多多益善，不加限制。三是国家改革物资供应管理体制，对粮、油、布、肉等生活的必需品改变原来的统购统销政策，对木材、水泥、钢材等建筑材料逐步改变计划供应办法后，原来的侨汇物资供应办法已不能适应；而一些必须凭侨汇票购买的高档品牌商品，又往往不能满足归侨、侨眷的需要，侨汇票的使用价值

下降，甚至被认为可有可无。四是侨乡人民生活水平提高，不再过分依赖海外乡亲的汇款。“文革”前，侨眷的吃、穿、用相当大程度上依赖于海外华侨的汇款。改革开放以来，侨乡的面貌发生了相当大的变化，广大归侨、侨眷温饱问题已经得到解决。这就使得原先主要起着赡养家眷作用的侨汇的用途发生变化——用来投资办厂或发展农业生产。此外，一部分海外华侨、华人与港澳同胞用其在国内投资办厂或者发展农业生产的赢利来接济侨眷。这些必然使得经中国银行渠道解付的侨汇数大大下降。^[4]五是经中国银行汇款仍存在一些不便的手续。笔者在随晋江侨乡研究课题组调查时，于1998年9月20日采访了中国银行晋江支行存汇科的同志。当提及侨汇下降的原因时，中国银行的同志认为，经中国银行汇款存在着一些不便的手续，如汇入要支付手续费；本币要存三个月才可以领取等。这些不便的手续，势必造成经中国银行渠道汇入的侨汇数下降，更多的海外乡亲更愿意通过自带或委托他人携带。

海外乡亲自带或委托他人携款的数量是相当可观的。这可以侨乡晋江为例。

1997年至1998年，我们晋江侨乡研究课题组在对晋江青阳镇三光天村（生活富裕的典型侨村）、陈埭镇溪边村（生活富裕的非典型侨村）、英林镇钞井村（生活一般的侨村）三地入户调查时发现，晋江籍海外乡亲每年每人携款数（扣除差旅费）少的有几百或几千，多的有上十万元。现假设海外乡亲每人每年携款约5000元，按1990至1995年进入晋江的华侨、外国人（大多为华人）、港澳同胞年均人数约38020人这一比例来算，我们可大致估算出，在晋江，每年海外乡亲的携款数至少有1.9010亿元人民币。实际情形当不止这个数。据福建省侨办统计，晋江在1995年共接受捐资1.2亿元，而同年银行解付的侨汇才104.5万元。对照这二个数字，每年携款

数为1.9010亿元偏小。这是因为，除捐赠以外，很多晋江籍海外乡亲每年还携款至晋江投资办厂、帮助家眷与亲人等，这些款额估计量也不少。现假设1.9010亿元这个数大体准确，则可算出其是这时期财政收入的1.3倍，远远高于晋江市的年均财政收入。同时，这也反映了改革开放以来晋江海外乡亲每年携款数额的惊人！它无疑是晋江市外汇收入的一个相当重要来源。

1979—1991年，经中国银行渠道解付的福建省侨汇平均约占全国总数的16%，与“文革”前（1950—1965年）约占全国总数的25%^[5]相比，所占地位已有很大下降。同时（1979—1991年），经中国银行渠道解付的福建省侨汇约占同期预算内财政收入的5.47%，经中国银行渠道解付的侨汇在起着无形财政收入的作用方面，已变得越来越不起作用。这与侨汇流入福建方式的改变、福建经济的日益发展等主要因素有关。

侨汇的用途变化

福建侨汇用途的变化主要表现在赡养家眷汇款、生产投资、捐赠公益事业等方面。

（一）赡养家眷汇款比重下降

改革开放以来，福建省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在农村实行了联产承包责任制，充分发挥侨乡优势，经济得到迅速发展，综合经济实力也逐渐增强，农民的温饱问题基本上得到解决，因而原来那种严重依赖侨汇的局面被打破。在翻阅我们晋江侨乡研究课题组1997—1998年间对晋江青阳镇三光村、陈埭镇溪边村和英林镇钞井村的入户调查资料后，笔者发现，在接受采访的214户侨眷中，每年生活上要很大程度靠海外亲人汇款或携款（以每年可得赡养家眷侨汇1—2万元为准）的户数已甚少，仅有21户，约占总受访户数的10%。笔者亦发现，生活上很大程度依赖侨汇的侨眷（80%左右）为老年人或少年人。这与当

地人越来越多地申请到海外定居，家中仅剩老年人、幼小者有很大关系。总之，通过对入户调查资料的分析，我们

可看出改革开放以来晋江侨眷已不用在生活上严重依赖海外亲人。

(二)生产投资增加

华侨华人与港澳同胞汇回或携带回福建的钱款大部分使用于工农业生产上。详见下表。

三光天村、钞井村与溪边村海外乡亲在晋江及国内其他地方投资情况表

村名	调查的户数	有海外关系的户数	村海外乡亲在晋江独资或合资的户数	村海外乡亲在国内其他地方独资或合资的户数
三光天村(生活富裕的典型侨村)	98户	84户	10户	12户
钞井村(生活一般的侨村)	106户	70户	7户	4户
溪边村(生活富裕的非典型侨村)	130户	60户	10户	无
总计	334户	214户	27户	16户

说明：本表系根据晋江侨乡研究课题组对晋江市青阳镇三光天村、陈埭镇溪边村、英林镇钞井村三村入户调查的资料整理而成。

根据上表可知，村海外乡亲在国内投资的受访户有43户，占总受访户的21%，其中在晋江投资的有27户，占在国内总投资户数的63%；在国内其他地方，如在深圳、广州、福州等城市投资的有16户，占在国内投资的总受访户的37%。这些企业的注册资本大小不一，小的不少于15万元，大的达50万元甚至上百万元。虽说规模远不如大财团在中国大陆的投资，但累计起来却是相当可观的。若再加上晋江市其他村镇海外乡亲的投资，则更是可观。

在闽西侨乡永定县，归侨、侨眷利用侨汇收入上山造林种果。据统计，至1999年2月初，该县980多户归侨、侨眷利用侨资3015万元，综合开发山地19.34万亩，其中造林2.1万亩，种果10.5万亩，约占全县山地综合开发的13%。他们种植开发的品种有红柿、柑桔、柚子、油茶、食茶等，并套种西瓜、蔬菜，还有立体式养殖并举，兼养猪、牛、羊、鸡、鸭、鱼等，大大增加了经济效益和归侨、侨眷收入。至1999年2月初，该县利用侨汇造林种果共造就年收入万元以上的户数达120多户。^[6]

通过如上分析，我们可以看出世代以来“外洋钱，唐山福”的旧观念已被“用侨汇，创新业”的新观念所代替。

(三)大力资助公益事业

包括捐赠物资资助学校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慈善事业及其他公益事业等。其中以捐赠物资资助学校教育

事业所占款额最多。据不完全统计，改革开放以来至1998年底，华侨、华人及港澳同胞捐给福建公益事业的款物达65亿多元人民币。^[7]另据有关部门统计，改革开放以来至1998年7月，华侨、华人及港澳同胞在福建办学的捐款大约有23亿多元，捐办资助的学校有4000多所，其中2354所是1992年以来捐建的，捐资总额达18亿多元人民币。^[8]在这些捐赠中，我们虽无法分别统计华侨、华人及港澳同胞的汇款数、携款数，但至少可以断定，捐赠额在广义的侨汇数中占相当大的比重。

改革开放以来，华侨、华人及港澳同胞在福建的捐赠为福建的经济发展与社会进步做出了重要的贡献作用。可以毫不为过地说，改革开放以来，福建社会经济的腾飞离不开华侨华人及港澳同胞对福建的投资与捐赠。

三、结论

通过上面的论述，我们可以发现，改革开放以来，由于种种因素，经国家银行渠道(即中国银行渠道)解付的福建侨汇数已呈严重下降的态势；相反地，华侨、华人及港澳同胞自带或委托他人携带的钱款却是数额相当可观。同时，我们也发现，伴随着福建侨乡人民生活水平的日益提高，侨汇的传统赡养家眷功能已大大减少，华侨、华人及港澳同胞更多地将汇款或携带款用于生产投资

与捐赠福建侨乡的公益事业，促使了福建的社会进步与经济发展，为福建的腾飞做出了重要的作用。此外，通过对改革开放以来福建侨汇的研究，我们认识到，传统的侨汇观念过于狭窄，树立多形式、多渠道的侨汇新观念相当必要，因为这有利于有关部门制定更为切合实际的侨务政策及外汇政策。

参考文献：

[1]林金枝. 华侨华人与中国革命和建设[M]. 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3. 225.
 [2]毛起雄、林晓东. 中国侨务政策概览[M]. 北京：中国华侨出版社，1993. 181—188.
 [3]施修霖. 我国侨汇的变化态势与对策思考[J]. 福建论坛(经济社会版)，1993，(5)：18.
 [4]王付兵. 改革开放以来侨汇在晋江市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Z]. 晋江. 侨乡社会发展国际学术研讨会，1998年10月28—31日. 3、16.
 [5]吴同永. 福建省志·华侨志[M]. 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92. 192.
 [6]刘永良、卢基辉. 永定侨界农家汉念“山经”利用侨汇造林种果[N]. 福建侨报，1999-02-27(1).
 [7]黄意华. 了解侨情，理解侨心，维护侨眷，发挥侨力[N]. 福建侨报，1998-12-05(1).
 [8]黄意华. 海外赤子心，故乡不了情——记我省旅外乡亲捐资兴办公益事业的事迹[N]. 福建侨报，1998-07-25(1).

责任编辑：白云】